

中国共产党蒲城县委员会

蒲字〔2019〕5号

中共蒲城县委
蒲城县人民政府

关于表彰 2018 年度县级文明单位文明校园
精神文明建设工作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的决定

(2019 年 2 月 3 日)

2018 年，全县精神文明建设工作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引，按照高举旗帜、围绕大局、服务人民、改革创新的总要求，守正创新，积极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以省级文明县城创建为目标，突出抓好思想道德教育，深化群众性精神文明创建，大力推进志愿服务，切实加强未成年人思想道德建设，着眼于做实做细，着眼于有用有效，着力提升公民

的文明素质和社会文明程度，为推动全县经济社会实现跨越发展和决胜脱贫攻坚提供强大的精神动力和道德滋养。在精神文明创建活动中，全县涌现出一批成绩突出的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

为表彰先进、树立典型、弘扬正气，充分展示全县精神文明创建活动成果，进一步推进我县精神文明建设向纵深发展。经县委、县政府研究决定，命名蒲城县财政局等 8 个单位为县级文明单位；命名蒲城中学等 21 个单位为县级文明校园；命名蒲城县人大常委会办公室等 11 个单位为县级精神文明建设工作先进集体；授予宋彦文等 10 位同志县级精神文明建设工作先进个人称号。凡被命名表彰的文明单位、文明校园、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应一次性发给干部职工一个月工资的奖金，予以鼓励。

县委、县政府希望受表彰的单位和个人珍惜荣誉，发扬成绩，再接再厉，在推进全县经济社会发展中继续发挥好示范带头作用。全县各镇（街道）、各部门要以先进为榜样，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十九大精神，积极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大力推进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建设工作，扎实开展群众性精神文明创建活动，着力提升全县人民道德水平，为加快建设“三区四化”同步发展的渭北明珠作出新的贡献。

附件：蒲城县 2018 年度县级文明单位、文明校园，县级精神文明建设工作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名单

附件

蒲城县 2018 年度县级文明单位、文明校园， 县级精神文明建设工作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名单

一、县级文明单位（8 家）：

蒲城县财政局

蒲城县住建局

蒲城县水务局

蒲城县交通运输局

国家税务总局蒲城县税务局

蒲城县烟草局

蒲城县果业局

蒲城县烟花爆竹非法生产联合执法大队

二、县级文明校园（21 家）：

蒲城中学

蒲城县职业教育中心

蒲城县兴华学校

蒲城县兴镇初级中学

蒲城县罕井镇初级中学

蒲城县永丰镇九年制学校

蒲城县椿林镇中心小学

蒲城县荆姚镇原任小学

蒲城县尧山小学
蒲城县东槐院小学
蒲城县城南第一小学
蒲城县双酒小学
蒲城县紫荆办三兴小学
蒲城县永丰镇坞坨小学
蒲城县龙池镇中心小学
蒲城县兴镇中心小学
蒲城县桥陵镇大孔小学
蒲城县高阳镇中心小学
蒲城县龙池镇钐铎小学
蒲城县洛滨镇蔡邓小学
蒲城县第五幼儿园

三、县级精神文明建设工作先进集体（11家）：

蒲城县人大常委会办公室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蒲城县委员会办公室
中共蒲城县委政法委员会
蒲城县妇女联合会
蒲城县统计局
蒲城县人民防空办公室
蒲城县五城联创工作指挥部办公室
蒲城县孙镇人民政府

蒲城县教学研究室

蒲城县兴镇党家村

华山旅游集团蒲城分公司

四、精神文明建设工作先进个人（10人）：

宋彦文 蒲城县人民法院副院长

梁 蕾 蒲城县紫荆街道办副科级组织员

王铁钢 蒲城县财政局干部

王 鹏 国家税务总局蒲城县税务局干部

赵 鹏 蒲城县移民开发局干部

雒小龙 蒲城县审计局干部

常燕妮 蒲城县尧山中学教师

王晓丽 蒲城县初级实验中学教师

史永秀 蒲城县陈庄镇富新村党总支书记

杨俊玲 蒲城县紫荆街道办黄家村党支部书记

